

### 道路施工

为了提升老百姓出行条件，现对金东路进行提档升级施工，为确保施工质量和安全将对该路线实行全封闭施工。现公告如下：

一、施工范围：X355金东路（K0+000-K5+915）段，全长约5.915KM。

二、施工时间：2024年3月28日—2024年10月30日。

三、施工期间，除本工程车辆外，一切车辆

和行人不得在该施工路段内通行，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将由该车辆和行人负责。请过往车辆及行人绕行，在此对施工期间给沿线群众和车辆出行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谅解与支持。

金湖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金湖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4年3月25日

### 现场公示

各位工友：  
由金湖水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的金湖县洪湖圩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2022年度工程，将近期办理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撤销手续，按《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暂行办法》之规定，保护农民工权益，从2024年4月15日至2024年5月15日，在此期限内，如有农民工工资拖欠现象，请立即与施工单位结清或向建

设单位投诉，逾期责任自负。  
建设单位：金湖县灌区节水改造工程建设处  
项目负责人：周琳杰  
电话：18915142066  
施工单位：金湖水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李传玮  
电话：0517-86886067

2024年4月9日



# 阳光授信 诚信无价

## 信用发放 / 线上办理 / 放款灵活 / 随贷随用

### 贷款对象

年龄20周岁—65周岁已获得本行阳光授信额度的客户；

## 快来领取您的家庭备用金



## 贷款不用跑腿 扫码即可申请



## 金湖县大商城小区物业管理采购公告

受金湖县大商城小区业主委员会的委托，江苏建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就金湖县大商城小区物业管理进行竞争性磋商邀请，邀请有兴趣的潜在供应商参加磋商。

- 一、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金湖县大商城小区物业管理  
项目编号：20240318
- 二、项目简要说明及预算金额**  
1. 物业类型：普通住宅  
2. 区域位置：金湖县金湖东路大商城  
3. 发标范围：大商城小区物业管理，共有建筑面积10.12万平方米，其中多层约44626.9平方米，市场约55820.7平方米，物业用房371.83平方米，社区用房207.50平方米。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4. 服务时间：壹年。  
5. 物业服务标准：壹级。（参照【金发改2020】166号文收费标准执行）  
6. 资金来源：自筹。
-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包含物业管理；（提供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2. 投标人业绩：近三年（2020年12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承担过类似15万平方米及以上的小区物业管理服务项目；（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3. 投标人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不存在任

何投标资料弄虚作假行为，绝不参与任何围标、串标行为。如发生上述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后果，并自愿接受当地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任何处罚；（如实提供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  
4.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人参加投标。（不是联合体投标人参加投标即可）  
5. 投标人提供下列之一：  
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格式见附件1）和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原件、法定代表人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身份证原件备查）  
② 投标人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和受托人身份证。（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身份证原件备查）  
说明：投标人必须满足以上所有的条件，如果以上条件有其中一项不能满足，则该投标人的资格审查不能通过。  
以上1-5项所要求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装入商务投标文件；3项承诺书、5项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授权委托书提供原件加盖公章装入商务投标文件。

件。  
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原件随身携带以供审查。  
特别说明：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上所有的条件，如果以上条件有其中一项不能满足，则该供应商的资格审查将不能通过，不能进入下一步的评标阶段。  
**四、磋商文件的发布**  
本项目公告在金湖快报上发布。  
**五、磋商文件获取**  
1. 获取时间：2024年4月16日至4月23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节假日除外）。  
2. 获取方式：供应商携带《参与投标确认函》（详见附件）、营业执照至代理公司处领取磋商文件，供应商也可以将材料扫描件发送至代理公司邮箱领取磋商文件。  
3. 获取地址：金湖县园林南路288号市民中心三楼西2区308室；联系人：伍工；电话：0517-86907007；邮箱：305217136@qq.com  
4. 获取磋商文件时须缴纳资料编制费300元人民币。  
注：凡供应商在有效时间内未按上述要

求领取磋商文件的，磋商前采购人（代理公司）有权拒绝其响应文件。  
**六、磋商响应文件递交**  
1.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同磋商时间。  
2.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址：同磋商地点。  
3. 磋商响应文件一本，装订并密封后递交，否则采购人（代理公司）有权拒绝。  
4. 磋商保证金壹万元整，供应商以现金的方式密封完好盖公章，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同响应文件一并递交。  
**七、磋商信息**  
1. 磋商时间：2024年4月26日上午9:00（逾期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2. 磋商地点：金湖县神华大道155号二楼会议室（欧邑名郡东植老二开楼旁）。  
3. 磋商方式：供应商提交纸质响应文件，现场磋商。  
注：本次磋商无二次及以上报价。  
**八、本次项目联系事项**  
1. 采购人联系方式  
联系人：潘九林  
电话：18915193766

2. 代理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伍工 电话：15380630688  
联系地址：金湖县园林南路288号市民中心三楼西2区308室  
电子邮箱：305217136@qq.com  
**九、其他事项**  
采购人委托江苏建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代理本次招标的相关事宜，招标代理费用由中标人支付，其收费标准参照《江苏省招标投标代理服务收费的指导意见》苏招协[2022]002号文件规定标准收取。该费用不单独计划，供应商报价时综合考虑。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附件：**  
**供应商参与磋商确认函**  
金湖县大商城小区业主委员会：  
我单位将参与金湖县大商城小区物业管理（项目编号：20240318）项目的磋商，项目采购公告内容已了解，我单位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特发函确认。  
供应商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